

防城港市

上思生态环境局文件

上环管〔2022〕5号

关于广西上华林业有限责任公司年产8万立方米胶合板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广西上华林业有限责任公司：

你公司报来的《广西上华林业有限责任公司年产8万立方米胶合板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已收悉。经审查，现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项目代码 2202-450621-07-02-216366）位于广西上思县城东郊（原上思华夏丰林木业有限公司内），项目占地面积 186 亩，建筑面积 4 万平方米，通过改建已有生产厂房、安装生产设备等，项目建成后年产 8 万立方米胶合板。该项目于 2022 年 2 月 23 日已在广西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备案，项目建设符合

国家有关产业政策。

二、该项目在落实《报告表》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后，对环境的不利影响可以减少到区域环境可接受的程度。因此，同意你公司按照《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工艺、环境保护措施及下述要求进行项目建设。

三、项目应重点做好以下环境保护工作：

（一）施工期间

1、项目施工期间须采取围挡及喷淋等措施有效防止施工中产生的扬尘污染，对沙、石料、水泥等易产生扬尘的建筑材料和装运土方车辆一律覆盖；施工车辆经冲洗后进入城镇道路。

2、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尽量采用低噪声设备，高噪声设备需采取铺设减震垫减少振动频率等有效降噪措施，施工场界噪声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要求。

3、项目施工期间产生的建筑垃圾综合利用；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

（二）运营期间

1、大气污染防治措施

（1）项目使用的导热油锅炉以生物质为燃料，锅炉废气经布袋除尘处理后通过25m高烟囱排放，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中燃煤锅炉排放标准；生产使用的胶水（脲醛树脂胶）为直接购入的低毒环保型胶粘剂，由罐车运至厂内，用泵压入密闭缸罐，密封储存，使用时通过管道加入；过胶和压合工序顶部设

置废气回收装置，收集后的甲醛废气通入导热油锅炉燃烧灶作为助燃气体进行燃烧处理后随锅炉烟气一起经 25m 高烟囱排放；甲醛废气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 2 排放限值要求。

（2）项目在旋切、砂光及裁边等工序产生的木粉尘经过布袋除尘器+集气罩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 2 排放限值要求；其他未收集部分无组织排放。废气厂界外浓度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

2、水环境保护措施

项目营运期间的生产废水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地埋式污水一体化处理设施处理后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一级标准后排放。

3、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合理布局设备安装位置，尽量采用低噪声设备，高噪声设备需采取铺设减震垫减少振动频率等有效措施进行降噪，注意机械保养，合理安排施工时间，东面、北面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排放限值，南面和西面临公路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 类标准排放限值。

4、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营运期间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木材边角料和木屑、含

胶边角料和不合格产品、布袋除尘器收集的木糠、生物质燃烧后的灰烬、废胶桶、废机油以及生活垃圾。其中：木材边角料和木屑、布袋除尘器收集的木糠用作本项目导热油锅炉燃料，剩余部分外售；含胶边角料和不合格产品统一收集暂存于仓库外售综合利用；生物质燃烧后的灰烬用作周边果园农肥；脲醛树脂废胶桶集中收集后交厂家回收利用；废机油用桶收集后与废油桶一起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按危险废物相关要求进行管理，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置；生活垃圾收集后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四、项目应按照《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隐患排查和治理工作指南(试行)》(环境保护部公告2016年第74号)相关要求，制定环境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制度，建立隐患排查治理档案，落实相关环境防控措施。

五、建设单位要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应在项目开工及投产之前到我局进行报备，接受日常监督。

六、项目竣工后，在投产或试运行前须依法申报排污许可，建设单位应当按照国务院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编制验收报告并依法向社会公开环境保护设施验收报告；其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经验收合格，方可投入生产或者使用；未经验收或者验收不合格的，不得投入生产或者使用。

七、建议该项目取得其他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开工建设。本批复自下达之日超过5年，方决定该项目开工建设的，其环境影

响评价文件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须到我局重新报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防城港市上思生态环境局

2022年5月16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防城港市上思生态环境局

2022年5月16日印发

(共印4份)

